**中西區區議會**

**二**○**一六至二**○**一七年度**

**財務委員會**

**第七次會議記錄**

|  |  |  |
| --- | --- | --- |
| **日期** | ﹕ | 二○一七年三月九日(星期四) |
| **時間** | ﹕ | 下午二時三十分 |
| **地點** | ﹕ |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海港政府大樓14樓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室 |

**出席者:**

主席

李志恒議員, MH \*

副主席

張國鈞議員, JP (下午2時34分至會議結束)

委員

|  |  |
| --- | --- |
| 陳捷貴議員, BBS, JP\*  |  |
| 陳財喜議員, MH\* |  |
| 陳浩濂議員 | (下午2時38分至會議結束) |
| 陳學鋒議員, MH\* |  |
| 許智峯議員 | (下午2時43分至會議結束) |
| 甘乃威議員, MH\* |  |
| 盧懿杏議員\* |  |
| 吳兆康議員\* |  |
| 蕭嘉怡議員\* |  |
| 楊開永議員\* |  |
| 楊學明議員\* |  |
| 葉永成議員, BBS, MH, JP\* |  |

註： \* 出席整個會議的議員

 ( ) 議員出席時間

**列席者：**

|  |  |
| --- | --- |
| 黃何詠詩女士, JP |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
| 王雪兒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
| 楊頴珊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文志超先生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署理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
| 麥慧瑩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西營盤) |
| 伍國熙先生 | 第六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工作小組聯絡主任 |

**因事缺席者：**

鄭麗琼議員

**秘書：**

|  |  |
| --- | --- |
| 葉穎忻小姐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

|  |  |
| --- | --- |
|  |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會議。 |
|  | **第1項：通過會議議程**1. 會議議程獲得通過。
 |
|  | **第2項： 通過二**○**一六至二**○**一七年度財務委員會第六次會議紀錄**1. 主席表示，秘書處於會前沒有收到修訂建議。委員會通過二○一六至二○一七年度財務委員會第六次會議記錄。

**第3項：二**○**一六至二**○**一七年度區議會撥款的財政報告** (中西區區議會財委會文件第4/2017號至5/2017號) 1. 民政事務總署於2016/17年度撥款15,900,000元予中西區區議會舉辦社區參與計劃，當中須預留不少於2,000,000元推廣中西區區內的藝術文化活動。截至二○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減去預計須結轉至2017/18年度的撥款共701,184.50元，中西區區議會已批准的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額為17,652,093.95元，佔民政事務總署15,900,000元撥款額的111.02%，實際支款額為13,009,666.82元，佔撥款額的81.82%。
2. 主席報告，自上次財委會會議後，財委會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了3項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申請，分別為：
	* 1. 撥款425,000元予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以推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2017/18年度在中西區提供地區免費文娛節目的建議」；
		2. 撥款82,085元予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以推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中西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計劃」;
		3. 撥款6,463,827元予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以推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2017年4月至2018年3月在中西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計劃」。

**第4項：特別活動統籌組織的撥款申請** (中西區區議會財委會文件第18/2017號至20/2017號)1.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將審議9份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申請，涉及撥款額6,669,204元，其中110,000元為中西區區議會2016-17年度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2,319,204元為中西區區議會2017-18年度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另外4,240,000元為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如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申請獲全數通過，2016/17年度中西區區議會財委會總批款額將為17,762,093.95元，佔撥款額的111.71%。
2. 主席請委員參考文件第18/2017號，共有2項區議會及屬下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的撥款申請。

(文件第19/2017號)1. 就「就籌備區節活動增聘一名行政助理」增撥撥款申請，主席表示由於中西區區節統籌委員會的預留撥款已全數批出，所以增撥款項會由中西區區議會事務工作小組尚未批出的款項中扣除。另外，此項申請已於3月6日以傳閱形式在中西區區議會事務小組通過。葉永成議員申報所有議員屬第十二屆中西區區節統籌委員會的當然委員。
2. 委員會通過增撥10,000元予中西區區節統籌委員會，以推行「就籌備區節活動增聘一名行政助理」。

(文件第20/2017號)1. 委員會通過撥款100,000元予中西區第六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工作小組，以推行「第六屆全港運動會」。
 |
|  | **第5項：區議會及屬下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的撥款申請** (中西區區議會財委會文件第21/2017號至28/2017號)  1. 主席請委員參考文件第21/2017號，共有7項區議會及屬下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的撥款申請。

(文件第22/2017號至第23/2017號)1. 就「中西區區議會聘請行政助理、項目統籌主任及活動推廣助理(2017/2018年度)」和「中西區區議會增聘一名行政助理(2017/2018年度)」的撥款申請。陳財喜議員詢問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黃何詠詩女士會否平均分配每位受聘者的工作量。黃專員表示以往每位受聘者均有自己負責的項目，有鑑於來年度社區參與計劃數量將會因額外撥款而相應增加，現時辦事處正在重新調配人手，並會於今年簽約和續約時特別提醒同事間要共同分擔工作量以達致人盡其才。
2. 委員會通過以下2項由中西區區議會事務工作小組提交的撥款申請：
3. 撥款2,037,891元，以推行「中西區區議會聘請行政助理、項目統籌主任及活動推廣助理(2017/2018年度)」；
4. 撥款281,313元，以推行「增聘一名行政助理(2017/2018年度) 」。

(文件第24/2017號)1. 委員會通過撥款880,000元，以推行「中西區設施維修及改善工程項目 (2017-2018)」。

(文件第25/2017號)1. 委員會通過撥款540,000元，以推行「中西區欄杆盆栽植物設置工程(2017-2018)」。

(文件第26/2017號)1. 委員會通過撥款1,860,000元，以推行「中西區綠化工程 (2017-2018)」。

(文件第27/2017號)1. 就「山市街行人電梯旁行人路面上加建上蓋 - 第一階段可行性研究」，甘乃威議員詢問此項目是否與於本年二月二十三日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上討論的「在行人通道加建上蓋」有關係或是該議題的延續。主席回覆兩個議題並無關係。主席表示，在交運會上討論「在行人通道加建上蓋」是政府建議區議會在區內興建一條有蓋行人通道，而此文件早於去年由中西區民政事務處提出。陳捷貴議員澄清加建上蓋費用並非使用社區參與計劃撥款。主席表示此項目屬地區小型工程撥款。
2. 委員會通過撥款500,000元，以推行「山市街行人電梯旁行人路面上加建上蓋 - 第一階段可行性研究」。

(文件第28/2017號)1. 就「中西區文學徑傳意牌設置工程 - 第一階段可行性研究」，陳浩濂議員表示原則上支持此工程，但留意到是項工程與其他較大型的工程的地底勘探費用相若，希望了解設定探坑工程、地底勘探費用的準則。陳捷貴議員指出此工程於2014年開始在香港中西區文學徑籌備工作小組經過一番研究和討論後獲得通過，希望各議員能支持通過撥款。中西區民政事務處署理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文志超先生回應陳浩濂議員指平常小型工程均由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負責探坑工程，唯此項目牽涉九個設置傳意牌的建議地點，屬大型工程，工作小組亦屬意聘用定期合約顧問，再加上駐場監工費用，費用較其他工程費用昂貴。陳捷貴議員建議傳意牌設計需提交到工作小組或專責小組討論。主席提醒此文件只就可行性研究申請撥款，而設計和製作工程建議容後再討論。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黃何詠詩女士回應陳浩濂議員指是次撥款申請牽涉九個地點，範圍較大而且工程較為複雜，所以未能由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負責，而須聘請定期合約顧問承包，費用因此相對昂貴。
2. 委員會通過撥款460,000元，以推行「中西區文學徑傳意牌設置工程 - 第一階段可行性研究」。
 |
|  | **第6項：區議會撥款活動的監察安排** (中西區區議會財委會文件第6/2017號至17/2017號)1. 主席請委員參考文件第7/2017號至第17/2017號，即各項已進行評估的活動的評估報告。是次會議並沒有審議由地區團體所執行的活動，所以毋需抽出活動作監察。
 |
|  | **第7項：其他事項**1. 沒有其他事項。
 |
|  | **第8項：下次會議日期** |
|  | 1. 下次會議日期為二○一七年四月二十日，撥款申請截止日期為二○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24. 會議於下午2時52分結束。 |

會議紀錄於 二○一七年四月二十日通過

主席：李志恒議員

秘書：葉穎忻小姐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一七年四月